附件2

2018年“格力海岸杯”珠海市民健身运动会足球比赛竞赛规程

1. 主办单位：珠海市体育总会
2. 承办单位：珠海市体育中心

 珠海市足球协会

 珠海市体中国家青少年体育俱乐部

1. 协办单位：珠海市体运国家青少年体育俱乐部

四、竞赛日期和地点

时间：2018年10月6-31日

地点：珠海市体育中心体育场

五、竞赛项目

 11人制男子足球

六、参加单位

各行政区（功能区）各选派1支队伍参加，市直机关（含中央、省驻珠单位）、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由市直机关党工委和市国资委各选派1支队伍参加。

七、参加办法

（一）每队可设领队1名、教练员1—2名、运动员限报25名（含25名）以下，并填写报名表盖章。

（二）各队如需借用外单位运动员，必须征得该队员原单位同意，方可借用。

（三）运动员报名号码为1至26号（14号除外），本赛季内不得更改。

八、运动员资格

（一）运动员年龄限18周岁以上（含18周岁），45周岁以下（含45周岁）。必须身体健康（详见参赛免责书），运动员凭本市身份证、居住证、大学学生证、工作单位证明其中之一在本次比赛承办单位处进行注册并领取《珠海市业余足球运动员资格注册证》的人员方可参加比赛。

（二）在本次比赛中，运动员只准报名代表一个队参加比赛，报名后如需更换或补充队员，须在截止报名前提出申请，否则不予办理。

（三）凡报名参加全国各项比赛的球队和运动员、教练员以及属职业（专业）性质的运动员，不准参加本次比赛，违者将通报国家和省级足协。

（四）《报名表》、《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和意外保险凭证，其中《报名表》需由所代表单位加盖公章，《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需全队签名，并在联席会议报到时提交提交给竞赛组委会确认后自行保管。

九、竞赛办法

（一）比赛执行国际足联最新版本的《足球竞赛规则》。

（二）比赛采用十一人制，5号皮制足球。

（三）比赛分二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循环赛，第二阶段，采用交叉淘汰赛决出最后名次。

（四）比赛穿皮面胶粒底鞋，必须穿戴护腿板，严禁穿皮面铁钉底鞋比赛。

（五）每场比赛时间为90分钟，上下半场各45分钟，中间休息10分钟。

（六）每场比赛限替换5名队员，队员一经换下，则不能在该场比赛中再次上场。

（七）上场队员除守门员外，一律不准穿着长裤上场比赛，场上队长必须在手臂上佩戴明显标志。

（八）队员一律不准携带可伤及场上其他队员的金属饰物（戒指、手表、项链等）和留有过长的指甲。

十、决定名次办法

（一）每队胜一场得3分，平一场得1分，负一场得0分，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二）第一阶段，如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依下列顺序排列名次。

1、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2、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3、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进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4、积分相等队在整个小组循环赛中，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5、积分相等队在整个小组循环赛中，进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6、以抽签的办法决定名次（具体由比赛组委会决定）；

（三）第二阶段比赛如全场比赛平局，则直接互射点球决出胜负。冠亚军比赛如全场平局，加时采用上下半场各15分钟，中间不休息，比赛结束，如再次平局则直接互射点球决出胜负。

（四）踢点球的进行方法：

1、双方轮流踢5轮，踢满5轮分出胜负，则不需再踢。

2、两队踢满5轮，双方进球数相同或均未进球，则按同样轮流的顺序踢点球，直至双方踢球次数相等（无需踢满5轮）而一队较另一队多进一球为止。

3、每次应由不同的队员踢点球，直至双方符合资格的队员均踢过一次后，方可踢第二次。

十一、纪律规定

（一）参照全国比赛的纪律规定和足球竞赛违例三十二条处罚规定执行。

（二）如有球员在比赛场上或场下打斗、辱骂裁判员工作人员，视其情节轻重，给以当事者停赛数场、取消比赛资格、停赛一年、二年、三年、终身停赛、通报各地有关足协备案等处罚。同时对该球队的领队、教练员给予相应处罚。

（三）运动员在比赛期间累计两张黄牌者或得一张红牌者自动停赛一场，第一阶段最后一场比赛得红牌者或最后一场比赛后累计二张黄牌者自动带入第二阶段比赛。

（四）参赛队在比赛期间如出现消极比赛、罢踢等，取消该队所有的比赛成绩及比赛资格。

十二、比赛弃权

（一）下列情况之一的球队属比赛弃权。

1、并非因不可抗拒的原因，且未获得比赛组委会批准，未参加赛程规定比赛。

2、拒绝按照比赛组委会的安排参加补赛或改期的比赛。

3、拒绝按照裁判员的要求，在5分钟内恢复中断的比赛。

4、开赛时间已过15分钟，队伍到达运动员不够规定比赛人数（十一人制最低比赛人数为9名运动员）。

5、有未报名、或未通过资格审查、或未获得《珠海市业余足球运动员资格注册证》、或处在停赛期的运动员代表该队参加了比赛。

6、中途退出比赛。

（二）对弃权的处理。

1、一方球队比赛弃权，另一方球队以3：0获胜，如果比赛的实际比分超过3：0，则以当时的实际结果为准。

2、双方球队比赛弃权，双方球队本场比赛均无成绩，计0分。

3、中途退出比赛，所有与该队的比分均计3：0获胜，如果比赛的实际比分超过3：0，则以当时的实际结果为准。

十三、比赛保证金

（一）参赛队伍报名时需交纳比赛保证金人民币1000元整。

（二）参赛队伍在整个比赛中没有违反比赛组委会的有关规定，比赛结束后三天内凭收据全额退还保证金。

（三）参赛队伍在整个比赛中有违反比赛组委会的有关规定，根据处罚情况，比赛结束后三天内凭收据退还保证金余额（已处罚扣完保证金的队伍则没有退还）。

十四、对比赛中出现下列情况的球队，扣罚比赛保证金

（一）在比赛场上或场下打斗、辱骂裁判员、工作人员和对方球员，视其情节轻重，扣罚该队比赛保证金人民币300元至1000元。

（二）并非因不可抗拒的原因，且未获得比赛组委会批准，未参加赛程规定比赛的球队，扣罚该队比赛保证金人民币500元。

（三）拒绝按照比赛组委会的安排参加补赛或改期比赛的球队，扣罚该队比赛保证金人民币500元。

（四）拒绝按照裁判员要求在5分钟内恢复中断比赛的球队，扣罚该队比赛保证金人民币500元。

（五）有未报名或未通过资格审查，或未获得《珠海市业余足球运动员资格注册证》或处在停赛期代表该队参加比赛，每发现一名这样的运动员，扣罚该队比赛保证金人民币300元。

（六）中途退出比赛的球队扣罚比赛保证金人民币1000元。

十五、录取及奖励办法

（一）录取奖励前三名，第一名授予冠军杯一座，第二名授予亚军杯一座；第三名授予季军杯一座。

（二）按《2018年珠海市民健身运动会（公开组）“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评选“体育道德风尚奖”代表队、裁判员和运动员，颁发牌匾、证书。

（三）评选珠海足球先生一名、最佳射手一名（如进球数相同则并列获最佳射手），各授予奖杯一座。优秀运动员八名、最佳裁判员四名，各授予奖状。

十六、报名办法

（一）报名表（统一制表）填写清楚，字体工整明了，加盖所代表单位公章送交承办单位。每位运动员必须签免责告知书方可报名参赛（各队伍自行保管）。

（二）参赛队员需备彩色免冠大一寸近照2张，身份证明复印件，在报名时一同逞交报名处，办理比赛注册证。

（三）报名时间：即日起至9月20日止。

（四）报名地点：珠海市足球协会

（五）联系电话： 2611344、2611264

（六）联系人：李智强、吴翠兰

（七）抽签时间、地点：待定。

（八）领队、教练员会议与抽签仪式同时进行。

十七、经费：免收报名费，各参赛队食宿、交通费自理。

十八、所有参赛队员必须购买比赛期间意外人身伤害保险，于报名时提供保险凭证，否则不予参赛。

十九、裁判员和仲裁委员由大会统一指派。

二十、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2018年“格力海岸杯”珠海市民健身运动会足球比赛报名表

**（单位）盖章：**

|  |  |
| --- | --- |
| **球队名称** |  |
| **领队** |  | **电话** |  | **球衣颜色** |
| **教练** |  | **电话** |  | **主：** | **客：** |
| **序号** | **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手机号码**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 **11** |  |  |  |
| **12** |  |  |  |
| **13** |  |  |  |
| **14** |  |  |  |
| **15** |  |  |  |
| **16** |  |  |  |
| **17** |  |  |  |
| **18** |  |  |  |
| **19** |  |  |  |
| **20** |  |  |  |
| **21** |  |  |  |
| **22** |  |  |  |
| **23** |  |  |  |
| **24** |  |  |  |
| **25** |  |  |  |

备注：

本表内容必须填写完整，请用电脑填写打印。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

一、本队（人）自愿报名参加“2018珠海市民健身运动会足球比赛”并签署本责任书。

二、本队（人）愿意遵守比赛的所有规则规定及采取的措施。

三、本队（人）完全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确认自己身体健康状况良好，具备参赛条件，已为参赛做好充分准备。

四、本队（人）充分了解本次比赛可能出现的风险，且已准备必要的防范措施，以对自己安全负责的态度参赛。

五、本队（人）愿意承担比赛期间发生的自身意外风险责任，且同意对于非比赛原因造成的伤害等任何形式的损失大会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

六、本队（人）同意接受组委会在比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但在离开现场后，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队（人）负担。

七、本队（人）承诺以自己的名义参赛，决不冒名顶替。

八、本队（人）已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以上内容，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参赛单位名称及盖章:

领队签名：

教练员签名：年月　日

所有参赛运动员签名（请用楷体字填写，务必清晰可辨）

**备注：本《告知书》每队1份，必须有领队、教练及所有参赛运动员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个人组队队伍由领队签名确认，并在联席会议报到时提交提交给竞赛组委会确认后自行保管。**